

冠县万善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冠县万善乡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635-5716809，电子邮箱：gxwsxzf@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1 年，万善乡出台了《冠县万善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冠县人民政府
www.guanxian.gov.cn

[首页](#)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冠县](#)

[首页](#) > [镇办政府信息公开](#) > [冠县万善乡](#)

冠县万善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2021-07-30 09:00:00

索引号	000014348/2021-00101	分类	部门实施方案
发布机构	冠县万善乡人民政府	发文日期	2021年07月30日
名称	冠县万善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文号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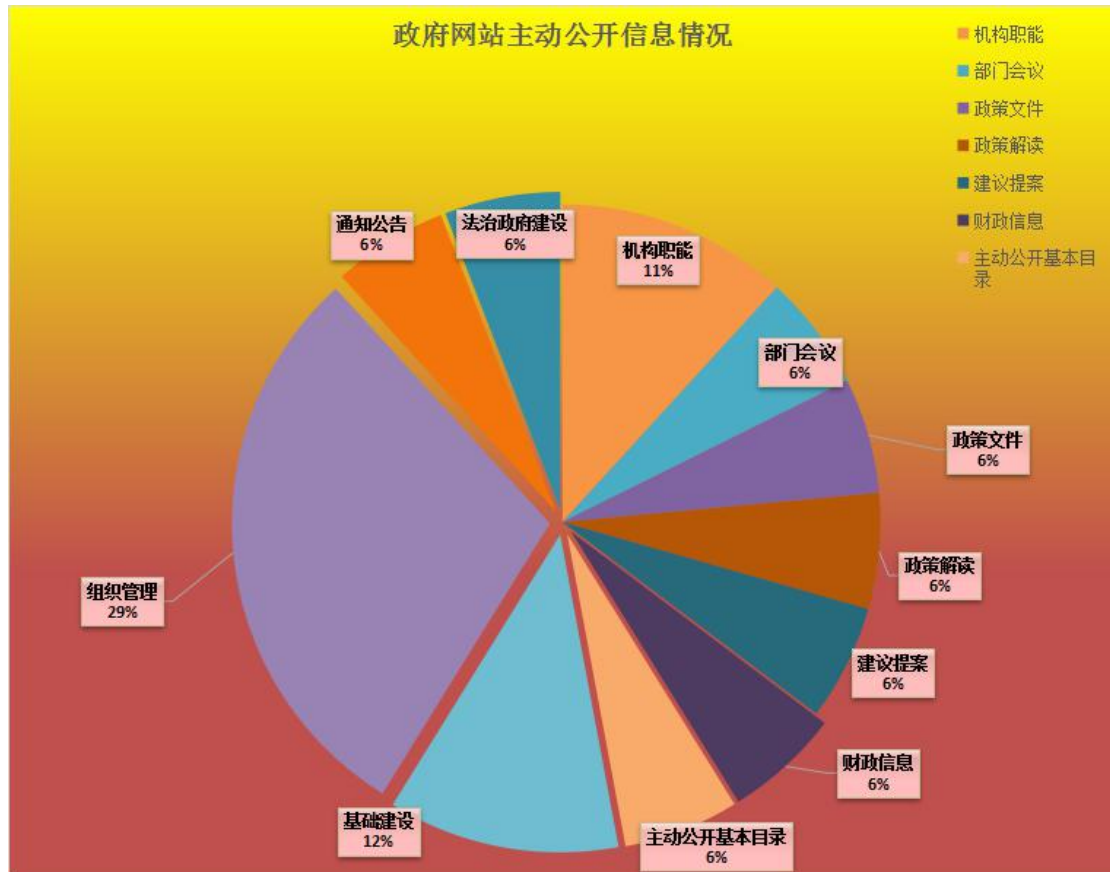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功能性导向，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为建设新时代现代化万善作出贡献。

一、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一）推进经济循环信息公开。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农村延伸。

（二）推进营商环境信息公开。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和本级政府行政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2021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89 条。其中，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7 条，主要包括机构职能、政策文件及解读、建议提案、财政信息等方面信息；“美好万善”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信息 172 条，主要包括政策宣传、工作推进、疫情防控、反诈宣传等方面信息。同时，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制度，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1 篇。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为机构设置方面信息。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为予以公开件。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对公开内容进行严格审核，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实、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及时准确发布权威信息，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稳妥做好突发事件舆情回应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政府网站、“美好万善”微信公众号公开本单位机构设置、领导信息、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日常工作信息等，积极转载习近平总书记重大活动、重要讲话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晓度。同时，在便民服务大厅建设政务公开体验区，做好依申请接收、政府信息查阅等服务保障，不断满足群众办事需求。





（五）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组织保障。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指挥、协调，并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各科室站所负责人为成员，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

二是强化人员配备。由党政办公室牵头，专人负责，切实做好万善乡政府信息工作相关制度的制订、公开信息的审核、发布和报送、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等具体工作。

三是强化业务提升。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对政务公开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人员业务水平，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0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 “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更新不及时，公开时效性差。部分政府信息未做到及时发布更新，更新内容不够全面，尤其是群众关心的政策解读类信息较少。二是开展政务公开培训次数少，人员专业性不强。对信息公开人员培训次数少，工作人员专业水平不够高，经验不足，需要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措施

一是丰富信息公开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把对信息公开的重点放到群众关心、关切的内容中去，主动、及时、准确地公开财政资金、民生救助、社会公益等领域信息，并加大对政策信息的解读，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增加政务公开培训的次数，保证培训的质量，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1 年，万善乡严格按照《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功能性导向，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不断优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项目建设，认真做好重大项目批

准和实施领域等重点工作信息公开。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拓展公众参与渠道，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 1 次。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做到及时维护和更新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平台。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不断优化政务公开体验区功能，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3 次，政务公开人员专业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 件，办复率 100%；承办政协提案 1 件，办复率 100%。严格《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 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坚持主动公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要求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对发布的政策性文件和年度工作报告进行解读，让群众更好理解。

三是举办好政府开放日，进一步拓宽人民群众的参与

度。

四是做优政务新媒体平台，不断加强功能建设，进一步方便群众，增强群众参与性。

（五）有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